


SCJDGL S GL SCJDGL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00MA49BGKN1R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湖北地佳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 资本	壹仟万圆整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 立 日期	2019年10月10日
法 定 代 表 人	胡茂坤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土壤调理剂、肥料的研究、生产、销售；土壤修复及治理技术咨询与服务；果蔬、苗木、花卉、草坪和其他农作物的种植（不得生产转基因农作物种子）、储存、包装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住 所	湖北省麻城市中馆驿镇低碳产业园（麻城鑫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内）		

登记机关

2021 年 04 月 1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

麻环审[2019]101号

关于湖北地佳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麻城市腐植酸 配方有机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北地佳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麻城分公司：

你公司呈送的《湖北地佳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麻城市腐植酸配方有机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现场踏勘和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麻城市中馆驿镇低碳产业园金安路，租赁原湖北鑫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依托原有办公室、厂房及仓库，建设堆肥车间、加工车间、成品车间、实验楼、办公楼和食堂等，总建筑面积 3700 平方米，形成腐植酸粉状肥生产线 2 条，水溶肥生产线 1 条，年生产腐植酸有机肥规模 60000 吨。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0 万元。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麻城市环境保护规划及其他相关规划要求。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从当地区域环境保护角度，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二、在项目的建设运营过程中，你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厂区绿化，综合利用。

2、项目草木灰储物罐粉尘、加工车间粉尘经处理后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排放限值要求。

3、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声源设备；采用减振底座、加强绿化等措施，确保厂界外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4、日常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应及时清运，一般固体废物回收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三、该项目必须严格落实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污染防治设施竣工后，应按规定进行自主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四、我局委托麻城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对该项目运营期实施日常环境监管。

五、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

2019年12月30日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麻城鑫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承租方(乙方): 湖北地佳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房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位于麻城市中馆驿镇低碳产业园金安路(麻城鑫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租赁建筑面积 1#厂房约 2200 平方米,2#厂房约 1000 平方米,办公楼及宿舍约 1100 平方米。厂房类型为钢结构。此房用途为:提供给湖北地佳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为经营场所使用。

二、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租赁自 2022 年 12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止,租赁期 叁 年。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租金:1#厂房、2#厂房及办公楼按人民币伍拾捌万元整(¥580000.00)计收,其他附属房暂不计租金。

四、其他费用

1、租赁期间,乙方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电费据实抄表,按 1 元/度计取;水费按水务集团单价(约 4 元/立方米)据实收取。

2、以上乙方所交纳的费用甲方只提供收据。

五、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3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 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4、 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六、厂房转租和归还

1、 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2、 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 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 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 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担，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 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6、 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八、其他条款

1、 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半年租金。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半年租金。

2、 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3、 租赁合同签订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九、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 本合同一式贰分，双方各执壹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 _____
授权代表人： _____
电话： _____



承租方： _____
授权代表人： _____
电话： _____



签约日期： 2022 年 11 月 30 日



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UANGGANG BO CHUANG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检测报告

鄂B&C(2023)[检]字030201号



项目名称:	麻城市腐植酸配方有机肥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湖北地佳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编制日期:	2023年3月23日

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说明

- 1、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做评价。
- 2、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章及校核、审核、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3、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增删无效。
- 4、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制，经本单位批准全文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仍无效。
- 5、如委托单位对本报告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邮寄报告以邮戳为准）向本单位提出书面要求，逾期不予受理；受理后仍有异议的，可向上级监测部门提出书面仲裁要求，逾期则视为认可本报告检测结果。
- 6、本单位商标、名称及本报告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宣传。

本机构通讯资料：

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19号

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A2幢101号



电话：0713-8100389

邮政编码：438000

电子邮箱：hgbcjc@126.com

1、项目概况

受湖北地佳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2023 年 3 月 18 日对麻城市腐植酸配方有机肥建设项目的无组织废气和噪声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监测、实验室分析结果，编制了此报告。

2、监测内容

根据委托单位的要求，按照国家规定的相关技术规范，对该项目所在区域的无组织废气和噪声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1。

表 1 采样信息一览表

监测类型	监测点位	测点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 废气	厂界北侧外，上风向	G1	颗粒物	4 次/天， 监测 2 天
	厂界东侧外，下风向	G2		
	厂界南侧外，下风向	G3		
	厂界西侧外，下风向	G4		
噪声	东侧厂界外 1m 处	N1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1 次， 监测 2 天
	南侧厂界外 1m 处	N2		
	西侧厂界外 1m 处	N3		
	北侧厂界外 1m 处	N4		

木服务
测专用

3、检测项目、依据、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检测依据、分析方法及仪器详见表 2。

表 2 检测项目、检测依据、方法检出限、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测分析方法	检出限	检测仪器、设备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HJ 1263-2022	重量法	7 $\mu\text{g}/\text{m}^3$	AUW120D 电子天平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		AWA5688 型声级计 AWA6022A 型校准器

4、质量控制措施

(1) 本次检测公司所有采样、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中国·湖北·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联系电话：0713-8100389

邮箱：hgbcjc@126.com

- (2) 本次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3) 检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4) 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与技术规范实施检测。
- (5) 检测过程实行空白检测、重复检测、加标回收、控制样品分析等质控措施，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

5、检测结果

5.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详见表 3。

表 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检测项目	测点编号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监测期间 气象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3 年 3 月 17 日	颗粒物	G1	0.207	0.210	0.208	0.213	阴, 6~10°C, 北风 1.8m/s, 气压 101.9Kpa
		G2	0.215	0.223	0.217	0.222	
		G3	0.250	0.255	0.258	0.262	
		G4	0.240	0.227	0.228	0.235	
2023 年 3 月 18 日	颗粒物	G1	0.195	0.193	0.198	0.187	阴, 7~11°C, 北风 1.8m/s, 气压 101.8Kpa
		G2	0.207	0.208	0.212	0.205	
		G3	0.237	0.238	0.242	0.240	
		G4	0.213	0.222	0.217	0.218	

5.2 噪声检测结果详见表 4。

表 4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测量值/dB(A)
			昼间 (6:00-22:00)
2023 年 3 月 17 日	N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58
	N2	南侧厂界外 1m 处	57
	N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56
	N4	北侧厂界外 1m 处	58



监测时间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测量值/dB(A)
			昼间 (6:00-22:00)
2023 年 3 月 18 日	N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58
	N2	南侧厂界外 1m 处	57
	N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56
	N4	北侧厂界外 1m 处	57

6、声明

本检测报告仅适用于湖北地佳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委托麻城市腐植酸配方有机肥建设项目 2023 年 3 月 17 日~2023 年 3 月 18 日的无组织废气和噪声现状。检测数据仅代表检测期间相应条件下随机抽样的检测结果，不适用于其它时段。

编制人： 刘永

审核人： 江江

签发人： 常伟涛

签发日期： 2023.3.23

*****报告结束*****



附图：现场监测照片及现场监测点位图



现场监测照片



现场监测点位图

工况证明

“湖北地佳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麻城市腐植酸配方有机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监测报告表”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3月17日—2023年3月18日），主体工程运行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工况见下表：

主要内容	检测日期	设计年产量 (t/a)	设计日产量 (t/d)	实际日产量 (t/d)	生产负荷 (%)
腐植酸粉 状肥	3月17日	50000	178.5	152	85.1
	3月18日			141	78.9
腐植酸水 溶肥	3月17日	10000	35.7	28	78.4
	3月18日			30	84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日期：2023年3月18日

危险废物处置承诺

我公司《湖北地佳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麻城市腐植酸配方有机肥建设项目》在运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实验室废液。废机油、实验室废液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目前产生量少，当运营过程中达到一定量时与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签订处理协议进行处置。

特此承诺！

湖北地佳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21100MA49BGKN1R001Q

单位名称：湖北地佳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麻城市中馆驿镇低碳产业园（麻城鑫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内）

法定代表人：胡茂坤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湖北省麻城市中馆驿镇低碳产业园（麻城鑫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内）

行业类别：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00MA49BGKN1R

有效期限：自2022年10月11日至2027年10月10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

市分局

发证日期：2022年10月11日